

一. 祭司的設立

1. 神的揀選〈出 28:1；30:30；利 8:1；民 18:5〉

祭司與大祭司的不同？

- 只有亞倫支派能成為大祭司
- 大祭司每年一次〈贖罪日〉可進到至聖所

2. 分別為聖—〈出 28:3；36-38；30:30；利 10:3；21:7-12〉

- 2-1 禁從俗自污（利 21:1-15）
- 2-2 禁立殘缺（利 21:16-22:16）
- 2-3 禁獻殘缺（利 22:17—33）

二. 承接聖職—利 8〈神所吩咐；在會眾面前〉

1. 成聖歸神(分別為聖)(出 40:12-15)

1-1 身體，衣服，冠冕

用水洗身

穿聖衣：內袍，束上腰帶，外袍，以弗得，束上腰帶，有冠冕（歸耶和華為聖）

有胸牌（刻著以色列 12 支派的名），烏陵土明（大祭司與一般祭司的穿著不同）

1-2 膏油的膏抹—頭〈利 8:12；詩 133:1-3；〉

1-3 血的塗抹—耳；手；腳〈利 8:23-24〉

用血彈在他們身上，因若未經流血贖罪，就無法進到神面前

1-4 贖罪祭—為自己贖罪；共七天承接聖職，每日獻一公牛，血抹壇四角，其餘血倒在壇腳，脂油，腰子燒在壇上，其餘燒在營外（利 8:14-15；9: 2-3）

燔祭：獻公綿羊，血抹壇周圍，羊切塊，全羊燒在壇上

贖罪祭被擺在第一優先的獻祭位置，罪的問題要先被對付，人才能與神建立關係

2. 事奉職分—中保(利 9; 來 7:20-25；民 6:22-27)

為全以色列人獻祭

祭司為自己及全會眾獻祭	贖罪祭	公山羊	脂油，腰子全燒在壇上
	燔祭	公牛犢	全燒在壇上
		公綿羊	
	素祭	細麵	取一把燒在壇上
平安祭	公牛	脂油，腰子全燒在壇上	
	公綿羊		

獻公綿羊，血抹右耳垂，右拇指，右腳趾，血灑壇周圍，脂油，腰子，右腿燒在壇上，胸歸摩西，其餘都歸給受膏祭司

獻無酵餅，油餅，薄餅，各取一個燒在壇上，其餘都歸給受膏的祭司

2-1 Worship 〈帶領會眾進前來，站在耶和華面前〉

要由外院進到至聖所，先由 flesh 開始

獻祭，十字架的對付，進而到聖所，再到至聖所

a. 心靈與誠實

b. 凡火？聖火？(利 10:1-7)

2-2 代求與祝福

帶來神榮耀的顯現〈利 9:4-6；23-24〉

耶和華的榮光向眾民顯現，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，燒盡燔祭和脂油，眾民歡呼，俯伏在地

三. 希伯來書中人間挑選的大祭司（來 5:1-4）（來 10:1-5）

1. 大祭司的特質

- 是在人與神之間
- 為獻祭而設
- 能體諒愚蒙和失迷的人
- 本身亦有被軟弱所困的經歷
- 為自己和百姓獻祭

四. 希伯來書中基督是更美的大祭司

1. 耶穌基督為大祭司之特質（來 4:14-5:10）

- a. 蒙神所召如亞倫一樣
- b. 死裡復活的大祭司非同亞倫
- c. 是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
- d. 是體恤我們的大祭司
- e. 照麥基洗德的等次為大祭司

2. 基督是照麥基洗德的等次為大祭司（來 7:1-28）

- a. 麥基洗德是怎樣的人(創 14:17-20)
 - 1) 至高神的祭司
 - 2) 仁義王/撒冷王/平安王
 - 3) 永遠的大祭司
- b. 麥基洗德超越亞伯拉罕
 - 1) 收納亞伯拉罕所獻的十分之一
 - 2) 為亞伯拉罕祝福（帶著餅和酒）
- c. 麥基洗德超越利未的體系
- d. 基督是照麥基洗德的等次為完全的大祭司
 - 1) 屬猶大支派，而非利未
 - 2) 照無窮生命的大能，而非屬肉體的條例
 - 3) 是神起誓立的，是更美的中保
 - 4) 永遠長存的
 - 5) 是聖潔的，不是有罪的

五. 基督是更美的大祭司：

舊約的大祭司	基督為大祭司
軟弱有罪，不完全	聖潔無罪，完全的
利未支派	猶大支派
職分是世襲的，照肉體的條例	為神所立，照麥基洗德的等次為大祭司，照無窮生命的大能
每年一次進入至聖所，祭司會死，需要更替	只一次進入天上真帳幕，永遠常存
獻牛羊，也要為自己獻祭	獻自己，但不需為自己獻祭
所獻不能叫人完全	所獻叫人完全

六. 祭司的國度與祭司的職份(彼前 2:5-6, 9，啟 1:6; 5:8-10; 20:6)

信徒皆祭司

『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、是有君尊的祭司、是聖潔的國度、是屬神的子民、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』（彼前 2:9）